

关于天津滨海农村商业银行服务收费项目有关调整内容的公示

尊敬的客户：

为了满足我行各项业务的发展需要，根据总行有关通知要求，现对我行服务收费价目表进行如下调整：

市场调节价项目						
序号	调整方式	收费项目	服务内容	收费标准	适用对象	备注
零售业务类						
1	新增	转让存款产品手续费	转让人承担转让交易产生的手续费	交易手续费=转让金额×0.1%	使用转让存款产品的客户	此项目现行收费标准可能因举办阶段性活动而不同，具体以活动通知为准。

本次涉及新增的收费项目自 2020 年 10 月 1 日开始实施。由于本次调整中涉及优惠期延长的收费项目较多，暂不在公示中体现。

特此告知。

天津滨海农村商业银行
2020 年 6 月 30 日